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
2-3樓

承辦單位：教育局社會教育科

承辦人：趙翊雯

電話：07-7995678#3087

傳真：07-7406590

電子信箱：chaosyw123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0月5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社字第104366618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(隨文引入)(14018663_10436661800A0C_ATTCH3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局辦理104年度所屬機關學校第七梯次「志工基礎暨特殊教育訓練」實施計畫乙份，詳如說明，請轉知貴屬志工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志願服務法第9條規定，為有效運用並培訓社會人力資源，協助本局所屬各機關學校推動各項教育活動業務，俾以提升服務品質及提高行政效率，特於104年度辦理旨揭課程，以協助志工完成2項教育訓練課程，順利取得志願服務紀錄冊。

二、研習時間及地點：

(一)基礎教育訓練：104年11月5日(週四)08：00 17：00、104年11月6日(週五)08：00 12：00。

(二)特殊教育訓練：104年11月6日(週五)13：00 17：00、104年11月7日(週六)08：00 17：00。

(三)研習地點：高雄市前鎮高中禮堂(高雄市前鎮區鎮中路)



132號)。

三、研習對象：以目前服務於本局暨所屬（前鎮區、苓雅區、新興區、前金區、小港區）各機關學校、尚未取得「服務記錄冊」志工為優先。名額為350位(額滿截止)，若已具基礎教育訓練資格，請報名特殊教育訓練即可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104年10月22日(星期四)止。

(二)報名網址及方式：採用網路上傳報名，詳細報名方式請參看附件計畫說明，請各機關學校承辦人協助志工報名事宜。

五、錄取名單將於104年10月26日(星期一)公布在鎮昌國小網站，請自行查詢以確保相關權益，承辦單位不再另行通知是否錄取。

六、聯絡人：鎮昌國小學務主任或生教組長9531520分機21或27。

七、請轉知報名者：

(一)訓練期間午餐請學員自理(承辦單位提供代訂便當服務)；為響應環保，請攜帶水杯。

(二)本研習場地靠近捷運R5-前鎮高中站，僅提供機車停車，不提供汽車停車。為提倡環保減碳，敬請儘量搭乘公共運輸工具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(全)、高雄市立社會教育館、高雄市體育處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家庭教育中心、高雄市立空中大學、高雄市立裕誠幼兒園、高雄市立前金幼兒園、財團法人三洋維士比教育基金會、高雄市鳳山城志工隊、高雄市岡山社區大學、高雄市歡喜志工隊、高雄市各級學校家長協會志工團、高雄市南方文教基金會、紫竹林精舍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得勝者教育協會、港都社區大學、高雄市澄清湖友緣慢跑協會、高雄市創造力學習中心

副本：本局社會教育科(紙本)

2015-10-05
16:32:32
交章